

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蚌粮仓〔2020〕8号

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开展2020年度粮食和物资储备 科技活动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直属企业、皖北粮油质检中心：

根据《关于举办2020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》（皖粮仓网函〔2020〕52号）要求，结合本市实际，现制定《2020年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实施方案》，并将做好我市2020年度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及时间

2020年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主题为“科技创新促发展、兴粮兴储保民生”。围绕落实科技人才兴粮兴储的重点任务，聚焦人才与科技创新，积极宣传粮油科技创新成果、优质粮油营养健康知识，以及疫情防护、物资储备、能源储备、应急救援等科普知识。开展科技成果、科研团队、科研机构与企业“三对接”等活动。活动时间：2020年8月23日-29日。

二、活动主要内容

活动周期间，各县（区）粮食行政管理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，

举办丰富多彩的科技活动。在活动内容安排上突出活动主题，统筹设计各项活动，围绕科技人才兴粮兴储、优质粮食工程、食品健康消费、适度加工、绿色仓储、节粮减损、现代仓储物流、国家能源安全等角度开展科普宣传，号召有关单位开展优质粮油进社区、进家庭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军营等活动。同时，积极创新开展线上活动。通过各项活动形成具有粮食行业特色、社会积极参与、多种媒体广泛传播、粮食科技宣传活动遍及城乡的浓厚科技氛围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活动期间，各县（区）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直属企业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、市、县联防联控机制部署，加强疫情防控，认真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安全责任，加强参与人员的安全防护。活动结束后，请将举办相关科技活动的图片、音像资料、活动总结等于8月25日前报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仓储安全与规划建设科（电话：2567072）。

特此通知

附：2020年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实施方案

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2020年8月31日



附：

2020年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实施方案

根据《科技部、中央宣传部、卫生健康委、中国科协关于举办2020年科技活动周的通知》（国科发智〔2020〕167号）、《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关于举办2020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》（国粮办仓〔2020〕280号）和《关于举办2020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》（皖粮仓网〔2020〕52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2020年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实施方案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2020年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主题：“科技创新促发展、兴粮兴储保民生”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0年8月23日—29日

三、主要活动安排

1. 开展优质粮油“五进”活动

主办单位：各县（区）粮食行政主管部门

活动地点：各县（区）

活动内容：开展优质粮油进社区、进家庭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军营等活动，充分发挥粮食和战略应急物资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中的重要作用，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绿色优质粮油产品需

要。

活动时间：8月23日—29日（各县（区）自定）

2. “优质粮食工程”阶段性成果展示活动

主办单位：各县（区）粮食行政主管部门

活动地点：各县（区）

活动内容：展示我市开展“优质粮食工程”取得的阶段性成果。

活动时间：8月23日—29日（各县（区）自定）

3. 粮食科研机构开放日

主办单位：皖北粮油质检中心、各好粮油示范企业

活动地点：各单位内

活动内容：粮食质量科普宣传

活动时间：8月23日—29日（自定）

4. 社会实践基地开放日

主办单位：皖北粮油质检中心、各好粮油示范企业

活动地点：各单位内

活动内容：组织中小學生、市民到基地参观体验，接受食品安全、节粮减损、绿色仓储、现代粮食物流、爱粮节粮教育。

活动时间：8月23日—29日（自定）

5. 食品健康消费科普活动

主办单位：各县（区）粮食行政主管部门

活动地点：各县（区）

活动内容：开展食品健康消费科普活动，发放科普宣传品。

活动时间：8月23日—29日（自定）

6. 线上活动

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要求，创新开展活动形式，在开展上述活动的同时，同步开展线上活动。一是主会场活动直播。各地要将国家粮食和储备局8月25日在南昌举办主会场启动仪式等进行网络直播，号召全社会关注参与。二是省局设置网络专栏，开展科技成果、科研团队、科研机构与企业“三对接”，展示粮食和物资储备领域最新科技创新成果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1. **加强组织协调。**请各县（区）、企业要高度重视，把科技活动周作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、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战略的重要举措，精心策划组织好本地区、本单位的科技周活动，创新组织工作方式，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线上和线下活动，加大科普工作宣传力度，确保活动丰富多彩。通过国家粮食技术转移中心信息平台（<http://gltt.whpu.edu.cn>）、“国家粮食技术转移中心”微信公众号、“粮科网”手机APP等渠道注册登录、查询线上相关活动参与方式、工作内容和日程安排等详细信息。

2. **加强宣传报道。**各县区要及时全面准确宣传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情况，扩大活动影响力和覆盖面。加强广播、电视、报刊等科普宣传，重视发挥新媒体优势，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，采取微视频、微动漫、H5、VR、AR、MR等技术开展宣传，提升传播效果。

3. **加强安全保障。**科技活动周的各项组织安排，要严格执

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持勤俭节约、少花钱办好事的原则，杜绝奢靡浪费行为。活动期间，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和市、县(区)联防联控机制部署，加强疫情防护，认真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安全生产责任，高度重视活动参与的人员安全防护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。

抄送：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。

蚌埠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

2020年8月14日印发
